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公告编号：2026-022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
公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在确定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
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原材料、在产品、
产成品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
单价较低的材料、低值易耗品等按类别提取。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
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
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在产品等，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
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
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3、固定资产和长期

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
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出现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
备。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
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